

被迫害大出血命危 山东栖霞李玉玲控告江泽民

【明慧网】李玉玲，山东栖霞人，1998年秋开始修炼法轮功，一身顽疾都好了，坏脾气也没有了，一家人生活幸福快乐。可1999年江泽民发动对法轮大法的迫害，李玉玲因坚持信仰，十多年中遭多次绑架关押、关洗脑班、劳教迫害等，身心受到极大摧残，家人也备受牵连。下面是李玉玲控告书中的血泪控诉。

2001年4月，我去看望被非法关押在栖霞小庄洗脑班的两个姐姐，刚一进洗脑班大院，看到黑板上有骂师父、骂大法的话，我就把其擦掉。只因这个，被栖霞“610”的唐功明大骂一顿，后又通知松山乡派出所所长江涛拉回松山派出所非法关在一个屋里，江涛一边骂，一边打耳光，打了多少耳光数不清，嘴里还说：打死白打，打死算自杀。打完耳光，又揪着头发往墙上撞，头发一把一把被揪掉，连头皮都被揪掉一块。撞的我头昏眼花，满头是大包，下午江涛又把我送栖霞拘留所非法关押十四天。

2002年阴历八月十一日上午，我从山里刚回家，松山派出所所长江涛领一帮警察突然闯入我家，又一次绑架了我。在松山派出所，江涛让我蹲下，我告诉他：我一没偷，二没摸，我就是按大法“真、善、忍”做好人，我没犯法，不蹲。这时，江涛一边大骂，一边用脚使劲把我踹倒，我爬起来，又被踹倒反复好几次，踹的我腿上、身上青一块，紫一块。后来江涛又开车将我送栖霞看守所非法关押28天。2002年阴历九月九日天还不亮，我被栖霞“610”牟中华、唐功明送淄博王村女子劳教所非法劳教。

刚到劳教所，先给你一个小板凳让你两手放膝盖一个姿势坐着。晚上好几个人轮班熬你，你要一困，她们



就拍打你，反正不让你睡觉，警察轮班去“转化”你，就是向你脑子里灌一些邪悟的谎言、歪理邪说，直到你承受不了，违心的妥协为止。接着是给他们干奴工活，从早上五点起床，一直干到晚上十二点，有时到一、二点，中午吃饭就十来分钟。给厂家做一种小线包，每人每天得做多少个，做不完他们给你规定的数量不能睡觉。有时给服装厂剪裤子线头，如果剪坏了裤子，还要扣你的钱。

我于2004年阴历四月十三日结束劳教迫害回家，由于在劳教所长期吃不好，睡不好，精神、身体受到极大伤害，月经开始出现大量流血，最后身体只剩二~三克血，出不了门，干不了活。走路百米远不知要蹲下歇多少次，就是这样，乡政府的人还经常去家里骚扰。

2011年7月30日一早，臧家庄派出所所长带一帮人闯入我家，大肆抄家，并用手铐把我和未修炼的丈夫一同铐上，绑架到杨础洗脑班。8月6日，我被从杨础洗脑班拉到杨础派出所，铐在铁椅子上非法审问。上午来软的，下午直接就是刑讯逼供，用胶皮棒整整打了一个下午，三、四个人轮班审问（他们之间相互不叫名字，怕我听见给他们曝光）。他们把我打的两腿呈紫黑色，肿的老粗，揪着头发摁到地上使劲的打后背、两肋。两肋很长时间发黑，头发也被揪掉了，

还打耳光。被迫害的那痛苦滋味用语言无法表达，两腿的肉就是到现在也不敢用力拍。他们折磨我到晚上九点多又把我送回洗脑班。

8月8日送我到烟台黄务看守所，那里的所长说：栖霞这五个不查体一个不收，问我们身上有没有伤，我说我们几个身上都有伤。栖霞国保大队长王龙高一看不收，赶紧去了所长办公室，（可能是送上钱了），出来后也不查体就直接收下了。在进监室前签字时我一下子昏倒了，一个女警说你们看这个能行吗？隐约听那女警说，赶快让栖霞把这个人拉回去。在回去的路上，王龙高骂着说：看我回去怎么收拾你，让你给我装死。

8月9日上午，他们叫医生给我听心脏，那医生说跳六十多次。栖霞“610”一听怕担责任，就一个接一个电话的打给我丈夫，还勒索我丈夫二千元钱才把我放回家。回家后我被迫害的什么活也不能做，当时正是农村收苹果、花生的大忙季节，丈夫只好雇人干活，经济损失好几千元。

10月17日晚上，国保大队副大队长阎志高带一帮人再次绑架了我，送栖霞拘留所。十三天后冤判我二年劳教，于10月31日强行送济南女子第一劳教所。由于身体没有完全恢复，再加上劳教所超负荷的劳动，我的身体又一次出现月经大出血，最后身体只剩四克血。劳教所怕担责任，打电话让我丈夫把我接回家。回家三个月后，劳教所想把我弄回去，到医院一查身体还是四克血，因此他们的阴谋没有得逞。

2012年十八大前几天，劳教所来了七八个人，又一次想把我弄回去，带我去乡医院去查，身体只有六克血，就这样我才没被他们带走。◇

荒唐庭审——认错就放人 不认错就判刑

【明慧网】2017年2月17日，烟台市开发区法院对法轮功学员郭伟霞、孙明霞非法开庭宣判，法官竟然称“认错就立即释放（即判一年零一个月，两人已经被非法关押一年零一个月），否则就加重判刑。”

郭伟霞堂堂正正，认为自己信仰法轮功无罪，坚决不认错，最后被非法判刑一年零六个月。

2016年1月29日，郭伟霞（30岁左右）与另一法轮功学员孙明霞外出发放真相资料时，被不明真相的人恶告，遭绑架，随后被非法抄家。恶人们抄出了两张真相光盘和几份资料，视为罪证，将二人在派出所关押一天后，转到烟台市福山看守所继续关押，至今已一年零一个多月。



期间，郭伟霞家人去看守所要人，看守所不让见。没办法，家人只好委托律师，见了郭伟霞。从律师口中得知：郭伟霞被关进看守所后，被非法提审了两次，郭伟霞始终零口供不配和。

2016年10月24日，二人被非法庭审。当日庭审未宣判。

年前，郭伟霞父母因思念女儿，奔走于烟台开发区公检法、金桥派出所、烟台看守所等部门，希望能让女儿回家过个团圆年。相关工作人员互相推诿，使身心疲惫、心力交瘁的老人失望而归。

年后，郭伟霞在烟台市看守所开始绝食反迫害，要求无罪释放，导致身体十分虚弱，走路打晃。郭伟霞父母焦急万分，多次去看守所要求见女儿一面，均遭拒绝。

另一法轮功学员孙明霞，其丈夫邹德用，软件工程师，在北京工作，也是法轮功学员，2015年4月12日因讲真相被北京市昌平区法院非法判刑三年，至今身陷囹圄，家里只留下一个上初中的孩子无人照顾。◇

刘好慧被诬判七年 关入莱阳监狱

【明慧网】招远市法轮功学员刘好慧，2015年8月21日遭绑架，招远市公检法等相关部门相关人员践踏法律，利用手中权力构陷刘好慧，将他非法关押一年多，于2016年9月5日冤判他七年。

刘好慧不服判决，上诉到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，三个月后，烟台中院同样不依法办案，二审没开庭，就下了维持原判七年的决定。2017年2月6日（正月初十），刘好慧被拉到莱阳市监狱非法关押。

2015年8月21日，刘好慧和妻子杜文丽在各自经营的店铺，被招远公安局国保大队十多名警察绑架，两个店铺遭洗劫，随后警察闯入刘好慧家中，当着刘好慧未成年女儿的面肆意抄家，抢走很多私人物品。

国保大队此次“执法”和后来“判罪”的借口是刘好慧持有的一些真相光盘和家里存有法轮功资料。

2016年元旦，家属为刘好慧聘请了律师，之后四个月，律师多次到招远检察院要求阅卷，均受阻挠。一次检察院公诉人郅晓英欺骗律师让其



下午再来，而她却提前把案卷转走。

2016年6月22日，招远法院非法庭审刘好慧。法院只允许一位亲属旁听。庭审过程中，律师做了有理有据的无罪辩护。刘好慧也在庭上做了有力的自辩，并要求当庭无罪释放。副庭长刘永文多次打断当事人的合法自辩。整个庭审过程长达两个多小时，最后刘好慧被戴着手铐和脚镣出庭。当日庭审没有宣判。9月9日法院以荒唐罪名宣判刘好慧有期徒刑七年。

以法律方式对信仰者进行打压、迫害，是打压者——中共当局在公开执法犯法，祸国殃民，这一页不光彩的历史终将掀过，因为它违背天理、国法、公道、人心。◇

法轮功学员出行真艰难 栖霞王淑云在桃村高铁 被绑架扣留数小时

【明慧网】2017年1月24日（2016年腊月二十七）上午9点，栖霞70多岁的法轮功学员王淑云随儿子、外甥去济南的儿子家过大年，走到桃村车站准备坐高铁去济南。

包裹刚过完安检，就过来几个人翻她的包，从王淑云包里翻出一本《转法轮》（法轮功书籍），于是王淑云被桃村高铁构陷，被绑架到桃村派出所非法扣留3小时，直到中午12点才让王淑云离开派出所。此次非法绑架耽误了王淑云一家人的乘车时间，她和外甥、儿子的车票共540元全部作废，《转法轮》一书被非法扣下，家人也一度受到惊扰。

王淑云很可能因随身携带的电话被监控或身份证被做了手脚。

据悉，王淑云从儿子家过年回来，女儿去桃村车站接王淑云回家时，女儿的手机一度电话打不出，遭监控。后来王淑云所居住的小区物业还找上门询问情况。◇